

上市一周成交量适中、运行平稳

棉纱期货护航纺织产业

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记者 何川

热点聚焦

在棉纱期货稳定运行后，我国还将择机推出棉花和棉纱间跨品种套利指令，按单边收取保证金，以降低交易成本；并将扩大交割范围，适时启用仓库交割，将非厂库生产棉纱和进口棉纱纳入到交割范围之内；同时，研究将境外设厂的我国纺织企业设为集团交割厂库的可能性



当前我国棉纺织相关从业人员有200多万人



8月18日，棉纱期货在郑州商品交易所上市，这是2016年以来我国期货市场上市的首个商品期货品种。至此，我国商品期货数量达到47个，覆盖了农产品、金属、能源、化工等国民经济主要产业领域。

中国证监会副主席方星海在上市仪式上表示，棉纺织产业是国民经济传统支柱产业和重要的民生产业。国家实行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后，棉纱价格波动加大，棉纺织企业避险需求强烈。因此，上市棉纱期货，不仅是服务棉纺织实体产业的需要，也是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内在要求。

合约特点鲜明

据悉，我国已是棉纱生产和消费量最大的国家，纺纱产能达1.2亿锭，占了全球40%左右的产能。此外，我国棉花和棉纱与服装等进出口数量较大，并在全球市场占有重要地位。在棉纱成本构成中，棉花占七成左右。2004年，郑商所就上市了棉花期货，棉花和棉纱价格相关性达到0.97。

为满足棉纺织企业的需求，自2012年起，郑商所又开始研发棉纱期货，并于今年完成了棉纱期货合约和规则设计。据了解，首批上市交易的棉纱期货合约分为CY1801至CY1808等8个连续月份合约，各合约挂牌基准价均为23000元/吨。截至8月24日收盘，棉纱期货主力1801合约报收23050元/吨，当日成交量和持仓量适中，市场运行平稳。

从合约规则来看，棉纱期货合约特点明显，以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为基本原则。郑州商品交易所农产品部总监冷冰表示，一是基准品明晰。郑商所选定的32支普梳作为基准品，32支是目前棉纱市场的主要纱支，消费量最大，价格标杆作用强。二是上市初期采用全厂库交割。为保障期货交割棉纱质量，在上市初期采用全厂库交割方式，35家交割厂库将为客户提供合格优质的纯棉纱。三是满足多样化的交割需求。在交割月，卖方可通过会员服务系统申请32

支普梳以外规格的棉纱交割，买方响应，充分满足买卖双方多样化的交割需求。

作为首批棉纱期货的交割厂库和全球最大的色纺纱供应商和制造商，浙江华孚色纺有限公司副总裁孙小挺表示，虽然棉纱期货基准交割品为32支普梳纱，但当买方需要其他规格棉纱时，厂库也可满足其需求。“一是以厂库非标准仓单棉纱交割。交割月的第1至第9个交易日，卖方可在会员服务系统中选择以32支普梳以外的棉纱进行交割，由卖方提供合理升贴水；二是厂库提供多样化的交割货物。当提货人要提货时，我们会公布本厂生产的其他规格和质量的棉纱，买方可根据需求提货，升贴水由提货方和厂库协商。”孙小挺说。

交割区域选择方面，在棉纱期货上市初期，郑商所选取山东、河南、江苏和浙江作为交割区域。其中，山东、河南、江苏为基准交割地，浙江为辅助交割地，浙江参照基准交割地升水380元/吨，交割区域内棉纱产销量在我国棉纱总产销量中占比均超过50%。

冷冰表示，在棉纱期货稳定运行后，交易所将择机推出棉花和棉纱间跨品种套利指令，按单边收取保证金，以降低交易成本。此外，交易所还将扩大交割范围，适时启用仓库交割，将非厂库生产棉纱和进口棉纱纳入到交割范围之内；同时，研究将境外设厂的我国纺织企业设为集团交割厂库的可能性，时机成熟时探索在境外开展棉纱期货交割。

上市意义重大

在很多业内人士看来，棉纱期货上市恰逢其时，是我国市场经济与棉纺织产业发展到一定程度的必然产物。

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会长朱北娜表示，一方面，纺织行业需要价格发现的工具，在我国政府“三去一降一补”的总体产业政策指导下，需要权威的价格标杆，指导企业及整个行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另外一方面，纺织行业急需管理风险的渠道，当前纺织企业的经营风险逐步提高，要有合理的规避风险工具，以帮助

纺织企业实现稳健经营，辅助行业平稳发展。

据了解，当前我国棉纺织相关从业人员有200多万人，国内年棉纱需求量在800万吨左右，国产量在600万吨左右，进口量约200万吨。进口棉纱对于国内棉纱市场冲击依然存在，纺织企业产品的内销和出口增长复苏缓慢。棉纱期货的上市将进一步丰富涉棉期货品种体系，为涉棉企业提供更多的风险管理工具，帮助企业降低风险、锁定利润、增强资金管理能力和稳定性。

此外，棉纱期货上市后可以为棉纺织行业建立有效的价格标杆，提升产能利用率空间，还可以为纺织企业提供远至一年的远期价格，可有效反映未来市场变化，帮助企业合理安排生产，稳定行业投资和运营秩序。

朱北娜还认为，棉纱期货可在两个层面提高棉纺织行业的开放程度。一方面可以扩大对外开放，助力“一带一路”建设，在棉纱期货上市稳定运行后，棉纺织行业协会可与郑商所合作研究引入棉纱期货交割机制，提高我国棉纱期货市场的国际化程度和国际影响力；另一方面，有利于吸引社会资金的关注，助力棉纺织行业快速健康发展。

据悉，目前我国棉花与棉纱产业正在发生着结构性、战略性转移升级，这对全球主要棉花、棉纱生产国——印度、巴基斯坦、越南等产生了重大影响。有业内人士认为，郑商所上市棉纱期货后，国内棉纱市场将会形成统一透明的价格，郑州棉纱期价未来有望成为全球棉纱贸易点价基准，有助于我国期货市场国际化。

强化风险控制

棉纱期货上市后，将和棉花、PTA期货形成纺织纤维类的期货品种系列，这个系列将为纺织套期保值提供更多的策略组合选择，有利于提高纺织企业的抗风险能力。

新潮期货公司董事长马文胜表示，企业利用棉花、棉纱、PTA这些纺织类期货，可以有几个层面的运作思路，“一

是单品种使用。利用棉花、棉纱期货，进行原材料的价格管理和敞口风险管理，这里期货与现货市场形成的基差将有效帮助企业开展套保业务。二是跨品种使用。特别是对于棉纺企业，通过棉花与棉纱的跨品种对冲交易，锁定产业利润，实现加工利润的保值。三是利用基差点价使用。就是以期货市场为基准价，加品种的升贴水，加物流和区域的升贴水，进行基差点价的贸易模式，这将会是今后棉纱贸易中的一个定价创新”。

但合理的风险控制是棉纱期货市场稳健运行、有效发挥市场功能的重要保证。据悉，郑商所对棉纱期货交易实行涨跌停板制度、保证金制度、限仓制度、大户报告制度、强行平仓制度、异常情况处理、风险警示制度等风险控制措施，以达到防范和化解风险的目的。

从涨跌停板制度来看，合约规定每日涨跌停板幅度为不超过上一交易日结算价±4%，与最低保证金收取水平5%配合，可以有效覆盖棉纱现货价格的日内波动范围。保证金制度方面，棉纱期货合约的交易保证金标准按照其合约上市交易的时间分期依次管理，实行三段制，即自合约挂牌至交割月前一月第15个日历日、交割月前一个月第16个日历日至交割月前一个月最后一个日历日、交割月期间，最低交易保证金分别为合约价值的5%、10%和20%。

中银国际期货分析师熊涛表示，棉纱期货的交易保证金制度与现有其他品种合约保持一致，对于不同的合约月份、不同的持仓规模和临近交割月的不同阶段，最低保证金设置水平都有所区别，可以有效保证不同情况下保证金制度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熊涛期货在限仓制度方面也作出了适当的安排，一方面，对期货公司不限仓，对非期货协会会员和客户限仓；另一方面，对一般月份限仓从宽，对交割月份限仓从严，仅为200手。熊涛表示，该限仓水平基本可满足国内中等规模（10万吨）棉纺企业年产1.4万吨的月单套保需求，折合棉纱期货月持仓230手，既可防范交割风险，又不会因限仓过严，影响套保效率。

吸引城市富余资金回流农村

网贷平台掘金农业供应链金融

本报记者 钱箬梳

目前，我国农村金融市场主要依赖农商行、农信社等传统金融机构，在实际金融交易过程中，由于农企和农户存在贷款额度小、经营分散及可供抵押资产较少等问题，传统金融机构往往不愿意提供借贷资金。

为解决处于上下游中小农企和农户融资问题，中央政策文件中多次提及“支持‘三农’和小微企业”“改造并拓展农业全产业链”。在此政策背景下，互联网金融正加速布局农业领域，以供应链为突破口来解决“三农”融资问题。

业内人士看来，网贷平台凭借技术优势，可以消除金融地域歧视，吸引城市富余资金回流农村，未来有望成为解决“三农”领域融资难问题的主要出路。盈灿咨询研究员王蔚表示，在“三农”金融市场，网贷平台提供的服务范围比较广，服务的对象包括种植养殖户、农资企业、农机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农产品经销商、农产品批发商等，提供的服务包括信用贷

款、质押贷款、抵押贷款、应收账款贷款、联保贷款等。

据盈灿咨询不完全统计，提供农业供应链金融业务的网贷平台，借款期限一般在24个月以内，借款利率在5%至15%之间，还款方式多以“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为主。在模式上，一般分为3种类型，分别为通过核心企业、核心数据和核心资产切入农业供应链金融。

记者了解到，以核心企业切入农业供应链金融，其模式是以核心企业的上下游为服务对象，将资金注入处于上下游中小企业，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和供应链失衡的问题。网贷平台通过为上游农户和下游经销商融资，与供应链核心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同时，平台还可以通过获取核心企业上下游经销商的销售数据，来完成定价、风控等措施。在这一模式中，核心企业通过管理上下游农户和下游经销商的资金流、物流和信息流，把单个企业的不可

控风险转变为供应链企业整体的可控风险。

以核心数据切入农业供应链金融，对网贷平台的技术要求较高，其模式的重点在于数据的获取能力和建模分析能力。通常电商平台和软件公司控股的网贷平台会采用这种模式。在这类模式中，电商平台既能掌握商户交易流水，又能了解到借款人各种消费偏好和信用评级，可以有效控制风险；软件公司控股的网贷平台会围绕使用同种软件的企业为其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

以核心资产切入农业供应链金融，即供应商将基于其与采购商订立的货物销售/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公司，由保理公司向其提供融资服务，保理公司再将应收账款的受益权转让给网贷平台，到期后商业保理从供应商处收回本息并支付给网贷平台。这种模式下需通过对合作保理公司的筛选和授信来

控制业务的风险，主要的风险点在于应收账款真实性、各环节参与方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王蔚表示，网贷平台通过深耕农业领域、发展普惠金融，不但可以解决农户融资难的问题，而且可以获取优质资产，享受农业发展的政策红利。对于农业供应链金融中存在的风险，网贷平台可以依托现场风控审核人员，积累农户的信息，获取优质的借贷资源，增加涉农风险可控性。未来，还可以利用区块链技术服务农业供应链金融，解决上下游信息不对称的问题。

资本也越来越看好布局农业供应链领域的网贷平台。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已有6家专注于农业供应链金融的平台获得融资，其中宝象金融获得信达金控控股的战略投资；理财农场半年时间里完成A轮融资共1.3亿元的融资，公司估值达10亿元；大麦理财则完成了C轮融资。

《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征求意见

地方政府行政查处权将明确

本报北京8月24日讯 记者李万祥从国务院法制办获悉：《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征求意见稿）》今日开始在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上公开征求意见，为期1个月。该条例旨在赋予地方政府对非法集资活动的行政查处权，使非法集资法律界定清晰化、职责分工法定化、查处主体特定化。

根据国务院明确的职责分工，征求意见稿规定：省级人民政府全面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确定的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履行非法集资预防监测、行政调查处理和行政处罚等职责；其他部门按照职责分工配合做好处置非法集资相关工作。处置非法集资过程中，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维护社会稳定。

针对跨省非法集资案件大量增加的现状，征求意见稿明确，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非法集资行政调查工作。非法集资行为跨行政区域的，由集资人注册地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牵头调查；没有注册地的，由集资人经常居住地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牵头调查。对于牵头调查职责存在争议的，由上级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协调确定；对于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牵头调查职责存在争议的，报请联席会议协调确定。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应当指导和配合地方人民政府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开展非法集资行政调查工作。征求意见稿还规定了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应当启动行政调查的情形，以及行政调查可以采取的方式和措施。

此外，关于资金清退，征求意见稿规定，非法集资人、非法集资协助人应当向非法集资参与者退还资金。就资金清退方案协商一致的，可以自行清退；不能协商一致的，由处置非法集资职能部门组织清退。征求意见稿在明确清退资金来源的同时，规定了非法集资参与者因参与非法集资活动获得的实物和货币回报，应当在清退资金时予以扣除。

甘肃千亿元贷款支持富民产业

本报讯 记者陈发明报道：甘肃省政府日前决定实施产业扶贫专项贷款工程，计划由国开行甘肃省分行等5家金融机构5年安排贷款1000亿元，用于发展农村富民产业和县域经济。

甘肃此次专项贷款工程实施范围为全省58个片区贫困县和17个插花型贫困县，根据情况逐步扩大到全省。贷款利率在国家同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上浮最高不超过30%，期限3至5年。甘肃省政府要求各县市区制定本区域产业发展规划，组织企业自愿申报，推荐涉农企业名单，由州市汇总后报承贷金融机构。贷款项目由承贷金融机构按国家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自主审批。

根据甘肃省政府出台的实施意见，专项贷款的支持对象是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具备一定规模、对农民增收有较强带动作用富民产业。通过实施该工程，推动富民产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拉长链条，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大力培育产业园区、乡村旅游、电子商务、文化集市、农产品精深加工、冷链物流和对外贸易等新业态，推动形成一批多产业融合发展的产业集群，增强县域经济实力，支持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

记者了解到，为防控风险，甘肃将设立专项贷款风险补偿金，规模为30亿元，由省级财政、县市区政府、承贷金融机构按照1:1:1的比例出资。县级政府按照5年贷款总需求的1%一次性缴足。根据财力和产业扶贫专项贷款实施情况，可逐步扩大风险补偿金规模。专项贷款不良率红线为3%，红线内不良贷款，由风险补偿金代偿；超过红线部分的不良贷款，县市区政府全力协助承贷行社依法追偿。

本版编辑 梁睿

川恒股份加深校企合作，共促专业人才发展

校企合作让学生在所学与企业实践有机结合，让学校和企业设备、技术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能切实提高育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是一种新型教育理念。它不仅能通过培养人才促进当地经济建设和教育事业的发展，同时也符合川恒快速发展中重要的人才储备战略。

川恒股份校企合作诞生于2007年8月，川恒股份与福泉中学的第一次联合办学培训班顺利开班，开启了川恒股份校企合作的序幕。2015年，川恒股份与贵州理工学院签订校企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签订后，双方不断扩大校企合作的深度和广度。2016—2017年度，川恒股份向贵州理工学院化学工程学院发放奖、助学金共20万元。

2016年11月，贵州理工学院川恒培训班第一期顺利开班；2017年3—8月，贵州理工学院川恒培训班持续开课，共已安排了16堂课程。由贵州理工学院教师主讲，川恒股份来自各车间、研发中心、品管部、调度室、机电科、工程部相关人员共120人次参加培训，学院老师将从化工工艺、化工设备等方面做理论讲授。同时，川恒股份为贵州理工学院2017届毕业生提供实习机会和毕业设计指导……无不体现着校企合作的程度在一步步加深。另一方面，川恒股份与四川农业大学合作，成立中国磷营养研究中心，开展动植物的磷营养研究，创新磷元素的科学应用方法，探索磷元素的重要新功效。

2016年10月12日，川恒股份与贵州应用技术职业学院签订校企合作协议。本次签约为校企双方进一步开展多层次合作，实现校企资源有机结合和优化配置，共同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人才提供了新的契机。

·广告